

#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

锡环管[2002]26号

---

## 关于对江阴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50000m<sup>3</sup>/d 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大纲的批复

江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：

《江阴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50000m<sup>3</sup>/d 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大纲》及无锡市老科技工作者协会环境保护分会评审意见均悉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环评大纲基本符合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》的要求。按评审意见、批复要求补充、完善后，可作为开展环评工作的依据。

二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时请重视以下问题：

1、根据江阴市的城市总体规划及经济开发区的发展规划，明确该污水处理厂的主要服务范围；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性质定位应体现服务的广泛性，区内未经处理的生活污水、工业废水均须集中处理；本项目的一期工程不可局限在仅服务于拟新建的二个企业，并且线路板厂的含铜废水接入污水厂应慎重，环评单位应提出自己的见解；本项目拟接纳工业废水的排污总量来源应立足于在区域内削减，为此，该项目的建设内容应包括开发区内污水集污管网的建设，开发区应提供管网建设规划及建设时间表；摸清区域目前需处理的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排放的水量及水质情况，以此来阐述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达到日处理能力 2 万吨、二期

达到 5 万吨的必要性和处理达标的可能性，根据论述结果，报告书可提出调整一、二期建设规模的建议。

2、对拟接入的工业废水，需明确进水各指标浓度。

3、对拟建地点进行比选（可超出目前二个拟选地点），应重点考虑尾水排放去向的宏观影响；请与水利部门协调，明确白屈港的规划功能；在无锡水利主管部门未书面同意前，我局原则上不同意尾水排向白屈港。在地面水环境质量影响评价中要重点说明对纳污河道的影响，并将枯水期的预测指标与现状作比较，论述确保纳污河道地面水功能不降级的充分性，还应进行事故排放的风险及影响分析。

4、污水处理工艺中要包括污泥的脱水、干化及最终处置的内容。

5、补充以下图件：

- 1)、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图；
- 2)、污水收集系统管网图；
- 3)、污水处理厂总平面布置图；
- 4)、污水处理工艺图；
- 5)、排污口位置图。

二、污水排放评价标准应采用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表 4 中二级污水处理厂的标准。

三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报我局审查时，须按省局苏环委（1998）1号文的要求，将评价单位填写的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》和经江阴市环保局核准的《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申请表》及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备案表》（软盘）一并报批。



抄送：江阴市环保局、国家环保总局南京环科所